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地政

科 目：土地登記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依土地法及土地登記規則之規定，因申請人之申請而受理登記之申請方式有那幾種？其與囑託登記或逕為登記最主要之區別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二、土地共有人或承租基地建築房屋之承租人在何種情況下，得享有優先購買權？請說明其法律依據。又於辦理土地權利移轉登記時，對該二種優先購買權之放棄，其實務上之處理方式有何不同？（25 分）
- 三、何謂「農育權」與「不動產役權」？兩者之設定登記應由何人提出申請？登記機關於審查及登記時，應注意之事項為何？（25 分）
- 四、請問應辦理繼承登記之土地權利有那些？辦理繼承登記時，繼承系統表應如何訂定？如有部分繼承人未能會同申請登記時，應如何處理？如有胎兒為繼承人時，應如何申辦繼承登記？（25 分）